

证券代码：603409

证券简称：汇通控股

公告编号：2026-033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拟将募投项目“汽车饰件扩产建设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由 25,217.51 万元调整至 20,217.51 万元，调减的 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拟用于“年产 60 万套汽车造型部件及 NVH 声学产品智能化改造项目”；拟将“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由 8,000.00 万元调整至 5,800.00 万元，调减的 2,200.00 万元募集资金拟用于“高端新能源轿车车轮总成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 **本次拟变更的募投项目涉及变更金额：**7,200.00 万元

● **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年产 60 万套汽车造型部件及 NVH 声学产品智能化改造项目”预计 2028 年 4 月产生收益；“高端新能源轿车车轮总成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预计 2028 年 4 月产生收益。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150.7704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76,185.63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7,856.04 万元，募集资金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到账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Z0022 号）。

拟将募投项目“汽车饰件扩产建设项目”使用的募投资金由 25,217.51 万元调整至 20,217.51 万元，调减的 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拟用于“年产 60 万套汽车造型部件及 NVH 声学产品智能化改造项目”；拟将“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使用的

募集资金由8,000.00万元调整至5,800.00万元，调减的2,200.00万元募集资金拟用于“高端新能源轿车车轮总成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76,185.63
募集资金净额	67,856.04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2月27日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	7,200.00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比	10.61%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变募集资金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或者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新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募投项目								变更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发行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公告日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截至2025.12.31已投入金额	是否已变更募投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发行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拟投入总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汽车饰件扩产建设项目	本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28,717.51	25,217.51	25,217.51	1,465.36	是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汽车饰件扩产建设项目	本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28,717.51	20,217.51	否
										年产60万套汽车造型部件及NVH声学产品智能化改造项目	芜湖金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6,000.00	5,000.00	否
	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注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注2]	9,977.97	8,000.00	8,000.00	1,118.65	是		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注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注2]	9,977.97	5,800.00	否
	高端新能源轿车车轮总成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合肥海川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3,000.00	2,200.00					高端新能源轿车车轮总成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合肥海川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3,000.00	2,200.00	否

[注 1]：包括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海川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芜湖金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安庆金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福州金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大连金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注 2]：包括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徽省安庆市经开区、福建省闽侯县青口镇东南大道2号、辽宁省大连保税区。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投资项目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截至2025.12.31累计投资金额	未使用金额	预定可使用状态
汽车饰件扩产建设项目	本公司	25,217.51	1,465.36	23,752.15	2027年2月
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	8,000.00	1,118.65	6,881.35	2028年2月

本次拟变更的原项目为“汽车饰件扩产建设项目”和“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后期拟投入的设备采购、流动资金等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汽车饰件扩产建设项目”和“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后期投入的募集资金暂时尚未使用，通过调剂部分未使用资金支援更为迫切的项目建设，可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募投项目变更系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权衡各项目轻重缓急等因素对投资节奏所做的必要调整。为适应市场需要，促进公司长远发展，保障对客户的供应能力，新项目“高端新能源轿车车轮总成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年产60万套汽车造型部件及NVH声学产品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建设对资金的需求更为迫切。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年产60万套汽车造型部件及NVH声学产品智能化改造项目

本项目拟由全资子公司芜湖金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在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项目将购置先进智能化生产及辅助设备，对企业现有生产线进行系统性智能化升级改造，重点聚焦汽车造型部件及NVH声学产品的高效化、精准化、标准化生产。通过引入适配产业发展的智能化设备，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提升生产自动化与智能化程度，全面提高工厂整体智能化水平，助力企业提升产品质量稳定性、提高生产效能，增强核心市场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高端新能源轿车车轮总成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本项目拟由全资子公司合肥海川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在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依托合肥地区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优势、完善的配套设

施及便捷的交通条件，项目在现有厂房内开展技术改造，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及新工艺，对现有轿车车轮总成自动化生产线进行全面改造和提升，重点聚焦高端新能源轿车车轮总成的智能化、精密化生产，通过设备更新与工艺优化，全面提升产线智能化水平。项目建成后，可有效实现节能降耗、减少次品率、增产提效的目标，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助力公司更好融入新能源汽车产业链配套体系。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新项目聚焦驾乘体验升级与新能源汽车专属需求，两大赛道均处于高增长周期。通过自动化、智能化设备升级，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既能满足主机厂的定制需求，又能通过成本优化提升竞争力，新项目依托安徽省汽车产业配套优势，深度绑定下游整车企业。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强化公司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的技术壁垒与产能优势，通过降本增效、产品升级，提升对主机厂的配套能力。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合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和内外部情况，并经审慎研究。但在新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下游客户扩产或公司客户拓展不达预期、技术迭代等不确定因素，导致新项目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跟踪项目实施进展，加强对新项目的管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相关风险。

五、保荐机构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汽车饰件扩产建设项目”和“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后期投入的募集资金暂时尚未使用，通过调剂部分未使用资金支援更为迫切的项目建设，可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募投项目变更系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权衡各项目轻重缓急等因素对投资节奏所做的必要调整。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与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需求相符合，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无异议。

六、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特此公告。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